附件1

人员岗位和条件一览表

| 岗位名称 | 服务单位 | 需求数量 | 人员类型 | 岗位职责 | 岗位条件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岗位1（党建服务专员） | 三岔街道蓝绸带社区筹备组（1）；石盘街道小斑竹村（1）；养马街道荷花社区（1）；贾家街道久隆社区（1）；丹景街道民湖社区筹备组（1）；福田街道桅杆坝村（1）；玉成街道袁家坝村（1）；草池街道绛溪社区（1）；石板凳街道莲花堰社区（1）；武庙镇团堡村（1）；壮溪光华社区（1）；海螺镇力量村（1）；董家埂镇小河村（1）；芦葭镇葭新社区（1） | 14 | 党建服务专员 | 负责指导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、指导建立党组织和开展党建工作、指导围绕生产经营执业开展活动、指导党建带工建团建妇建等工作、帮助协调解决发展困难问题等 | （1）2024年非在职应届高校毕业生（含2023年毕业的非在职高校毕业生）且为中共正式党员（或中共预备党员）；（2）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取得学历相应学位； |
| 岗位2（社区工作者） | 三岔街道板桥村（1）；石盘街道卫星社区（1）；养马街道长岭社区（1）；贾家街道菠萝社区（1）；丹景街道新场村（1）；玉成街道玉成社区（1）；草池街道丽星村（1）；石板凳街道高河村（1） | 8 | 社区工作者 | 在城乡社区从事党建、治理、服务工作的全日制专职工作人员。工作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基层党建、社区便民服务事项办理、行政服务事项代办、政策宣传、居民自治、矛盾纠纷调解、安全隐患排查、基础信息采集、重点人员管理服务等。 | （1）2024年非在职应届高校毕业生（含2023年毕业的非在职高校毕业生）；（2）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取得学历相应学位。 |
| 岗位3（社区工作者） | 三岔街道三岔街社区（2）、清水堰村（2）；丹景街道柏树村（2）；福田街道大古村（2）；玉成街道街邻村（2）；武庙镇武庙社区（1） | 11 | 社区工作者 |
| 岗位4（社区工作者） | 草池街道三渔村（2）、勤耕村（2）；石板凳街道桐子坳社区（2）；董家埂镇尊恭村（1）、大屋沟村（2）；芦葭镇芦葭社区（2）、仁里村（2） | 13 | 社区工作者 |
| 岗位5（社区工作者） | 石盘街道郭家祠村（2）；贾家街道城北社区（2）、卧龙村（2）；壮溪镇高产村（1）；海螺镇互利村（2） | 9 | 社区工作者 |

注：每人限报一个岗位